

## 新绛县农业农村局关于遴选2023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支持对象的公告

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申报2023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通知》和《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》精神，为实施好新绛县2023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，进一步推进我县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工作，现在全县范围内公开遴选从事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主体，采取“以奖代补”的方式进行适当补贴，符合条件主体均可申报。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- 1、新绛县境内从事农作物秸秆肥料化、饲料化、燃料化、原料化利用以及从事秸秆专业收储、农机专业服务的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集体经济组织、社会化服务组织等主体。
- 2、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并按标准化生产技术规范组织生产，每年度能够完成县域内收储运1000吨以上农作物秸秆。
- 3、养殖户养羊数量在500头及以上，养牛数量在100头及以上且具备营业执照、环评报告、土地手续、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。

### 二、时间节点

2023年2月14日——2023年2月28日

### 三、注意事项

- 1、报名时所提供材料必须真实有效，不得弄虚作假，一旦发现有不规范、不真实、弄虚作假的，当即取消实施资格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- 2、按照先后顺序进行登记和审核，登记任务完成或者逾期后，不再接受任何报名。
- 3、报名地点:新绛县农业农村局南一楼西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服务中心

联系人：杨泽明 电话:15340978865

监督电话：0359-7529518

新绛县农业农村局  
2023年2月14日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91604.html>